

证券代码：000878

证券简称：云南铜业

公告编号：2026-014

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变更原因

2025年7月8日，财政部会计司发布标准仓单交易相关会计处理实施问答，根据上述要求，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原会计政策作相应变更，并按相关要求进行会计处理及信息披露。

（二）变更前后会计政策及具体变更内容

1.变更前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及其他相关规定。

2.变更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主要内容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2025年7月8日发布的标准仓单交易相关会计处理实施问答的相关规定执行。

2025年7月8日，财政部会计司发布标准仓单交易相关会

计处理实施问答，明确企业在期货交易所通过频繁签订买卖标准仓单的合同以赚取差价、不提取标准仓单对应的商品实物的，通常表明企业具有收到合同标的后在短期内将其再次出售以从短期波动中获取利润的惯例，其签订的买卖标准仓单的合同并非按照预定的购买、销售或使用要求签订并持有旨在收取或交付非金融项目的合同，因此，企业应当将其签订的买卖标准仓单的合同视同金融工具，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企业按照前述合同约定取得标准仓单后短期内再将其出售的，不应确认销售收入，而应将收取的对价与所出售标准仓单的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企业期末持有尚未出售的标准仓单的，应将其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自2025年1月1日起根据财政部会计司发布的标准仓单交易相关会计处理实施问答的相关规定执行，并采用追溯调整法对2024年度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本次追溯调整对本公司2024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没有影响，对2024年利润总额和净利润均没有影响，对公司2024年利润表其他项目的影响汇总如下：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调整前2024年度金额	实施问答影响金额	调整后2024年度金额
营业收入	178,012,273,870.27	-1,262,970,178.01	176,749,303,692.26
营业成本	172,968,043,270.74	-1,245,375,122.53	171,722,668,148.21
投资收益	299,851,096.50	17,595,055.48	317,446,151.98

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是公司按照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相应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特此公告。

云南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7日